

設籍人有租賃關係申明書

本人及家屬戶籍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設於
臺南市 區 里 鄰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
房屋，確係向 承租，押金新臺幣 元，每月租金新臺幣
元，承租日期：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，如有不實，
願依法接受處罰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分局

申明人(設籍人)：

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住居所： 市 區市 里 路 縣 鄉鎮 村 鄰 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

電 話：

申明日期： 年 月 日